



邵燕祥

旧时燕子

邵
燕
祥

邵燕祥

旧时燕子



河北教育出版社

冀新登字 006 号

旧时燕子

邵燕祥

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城乡街 44 号)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8.75 印张 183 千字 1997 年 6 月 1 版

1997 年 6 月 1 次印刷 印数:1—8,000 定价:13.20 元

ISBN 7-5434-2908-X/I · 298

序

邵燕祥

岁云暮矣，这里所说的岁暮，指的是阴历的腊月尾，从二十三祭灶“过小年”起，“二十三，糖瓜粘；二十四，扫房日；二十五，磨豆腐；二十六，炖锅肉；二十七，杀只鸡；二十八，把面发；二十九，打壶酒；三十晚上蹲一宿”，蹲一宿，即所谓守岁了。歌谣里说的是小门小户过年的光景。但是虽大户人家的孩子亦口诵之，大概因为“诗贵单纯”吧。

中国几千年都用阴历；辛亥革命并没有革掉阴历，只是开始“阴阳合历”，于是中国人就过两个年。前清遗老作春联：“男女平权，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阴阳合历，你过你的年，我过我的年”，在对提高女权不满的同时，分明有抵制阳历的意思。一般百姓沿袭旧俗，倒是与意识形态无关。阳历年放假谁也不反对，正经过的还是阴历新年，现在叫春节了。拜年，探亲，敲锣打鼓放鞭炮，一应故事，重点在春节进行。中国人之过年，从阳历十二月，经阴历腊月，绵延至“正月十五闹元宵”，差不多就是阳历二月立春前后了。

城市生活正向现代转轨，人们的观念也在逐渐变化。锣鼓因其聒噪而慢慢冷落，鞭炮因其杀伤力而遭禁止。不过，感情倾向过去，每逢春节，回首前尘，少不了锣鼓声声、“姑娘要花，小子要炮”的热闹，当然有多少年多少岁暮的况味，比如在守岁的场合，时间才是主角，铜壶滴漏，听时间的脚步从“一年将尽夜”迈进“五更分二年”；而守望者呢，则是人有悲欢离合，苦辣酸咸，非“姑娘”“小子”单纯的快乐可比。这就不仅仅是一种民俗的惯例，偶然想起这些，也不是简单地用怀旧二字所能概括的。

我却不讳言怀旧。我写过小文《我亦怀旧》，以为怀旧便是有所不忘，有所难忘，我只是反对诅咒变革、想开倒车那种“恶性”的怀旧。我甚至以为，无怀旧之心的人不可与交，不管他说的多好听，什么绝不迷惑既往，一心只向前看等等；因为无怀旧之心者，必不念旧，必是实用主义的奉行者，会干出各种违情悖理的事也说不定。岁暮时节编辑旧文，没有几分怀旧则不可想象。自悔少作也罢，不悔少作也罢，重温一下当时的氛围，检点一遍当时的脚印，就证明还没达到太上忘情的境界。这里收有40年代和五六十年代的一些旧作，抒情是发自当时的衷心，议论是出自当时的机杼，是无可修改的了；即使是八十年代之作，也已经归入历史，今天不一定还会那么写的了。犹如在褪了色的宣纸上，用水墨画着过了景的锣鼓鞭炮，依稀唤起往昔岁暮的印象。

这不是选集，所以多是未曾结集的篇章；又因是属于散文丛书，除了几篇留作纪念的以外，一般意义上的杂文不取。稍稍收了几篇四十年代描红补白的小品，近于“风花雪月”的东西，那时候本来少年不识愁滋味，但笔下却老气横秋，已

过早地透支了浮生逆旅的感伤；身处家庭、学校现世生活里，神魂却涵泳于唐情宋思之间，不像刘西渭那样以理性去“咀华”，而是设身处地的“投入”：独立市桥，细数落花，凭栏逞目，对烛听砧……有时候随前人的笔墨到别一个世界云游，有时候索性凭着断章片语虚构自己的身份，把别人的记忆移入我的情怀；也许如梦如烟的背景是假的，那份古今同慨的惆怅和迷惘则是真的。年轻人见到这些文字，恐怕会掉头而去，然而倘有素心人，当能够懂得刻舟求剑之意：求剑不得，或还能从摔落在来路的瓶片上，找回“碎碎平安”、“岁岁平安”的自慰——人在无告时最需要祝福，而祝福往往出于无奈。当豪言壮语的尘埃落地的时候，人在时间面前显得多么渺小，短暂，而又孤立无援啊。

时间是强大的，无穷无尽的。一天有黄昏，一年有岁暮，一个世纪有世纪末，让你蓦然回首，灯火阑珊处伫立着面色严峻的无情的历史！

一个人不能只靠一己的记忆生活，一种文学，也绝不是一时的“落花水面文章”；我们置身历史的长河、文化的长河、母语的长河里，有如这源远流长的河水与夹带而下的泥沙，历史地看，我们也许才近中游，可已经望不见上游在哪儿了。我欣赏启功转述六十年前一些同道对溥儒（心畬）画风的评价：“新中有古，流中有源。”虽不能至，心向往之。如果读者从这本书里体味到一种古典心情，几缕文化乡愁，我就要感谢知音了。

1995年1月25日，即甲戌腊月廿五

目 录

40 年 代

由口舌说起.....	(3)
蚊 子.....	(5)
古城小品.....	(7)
蝶恋花.....	(7)
关于听雨.....	(8)
猿 声.....	(9)
初冬的黄昏.....	(10)
登城记.....	(11)
疏雨滴黄昏.....	(12)
枣 树.....	(13)
也谈“赤包”.....	(15)
青春舞曲.....	(17)
病.....	(20)
秋夜三题.....	(23)

雁	(23)
塔	(24)
鬼	(26)
走板政治	(27)

50—60 年代

“鸡毛”、“令箭”及其他 (33)
“口碑” (36)
“好官我自为之” (38)
“为官容易读书难” (40)
去病与苦口 (42)
看苏联马戏 (48)
小闹闹 (52)

80 年 代

麻雀篇 (69)
审诗 (80)
爱荷华随笔 (98)
客居小札 (98)
听雅乐时的俗念 (100)
石头城记 (103)
车窗看美国 (107)
猎人不受欢迎 (110)
打足球 (112)
蛮性与奴性 (116)
落 日 (118)

美国没有鬼	(121)
一本书的启示	(124)
大峡谷去来	(128)
苦雨凄风火鸡宴	(133)
昨天已经古老	(137)
爱憎出艺术	(142)
阿米什人	(144)
惜 别	(147)
望 月	(149)
负疚的怀念	
——关于沈从文先生断忆	(152)
读诗札记	(157)
《我很健康》	(157)
《别问我……》	(161)

90 年 代

断梦编年	(167)
雪夜的书	
——代序	(167)
弓 刀	(169)
幻 想	(171)
修 伞	(174)
悲 号	(177)
青砖城堡	(179)
归 晚	(182)
远 眺	(184)

春节夜	(186)
自由	(189)
鬼语	(192)
看大雁	(196)
五台山	(199)
天鹅湖	(201)
龙马	(203)
故宫	(205)
冷暖	(208)
放爆竹	(211)
冰挂	(215)
蒹葭苍苍	(216)
波尔多	(219)
古战场	(221)
十字架	(224)
失落	(227)
泰山七题	(230)
听山	(230)
杜甫的眼睛	(231)
南天门	(233)
云雾窈窕	(235)
看日出的缘份	(237)
读于路和行于书	(240)
泰山的魅力	(242)
永嘉四记	(245)
池塘春草梦	(245)

舴艋舟	(248)
岩·云·瀑	(251)
田家村舍	(254)
不见大雁	(258)
遥远的祝福	(261)
高 秋	(264)
人 烟	(266)

40 年 代

由口舌说起

曩者说客策士者流，亦即所谓纵横家们，恃其流利的口辩，逞其不烂的舌锋，耸动闻听，游说权门，由此可致升官发财，口舌之地位也一提而高。虽然朝秦暮楚的人格为“君子”所不齿，但是那圆滑漂亮的辞令，却足以流传千秋。

在孜孜以求爵禄者中，除掉一副柔顺备至、媚态百作之脸色，唯命是从、奴颜婢膝的情状外，还要具有一张油滑的嘴和转得圆的舌头，这两样法宝相辅为用，则发言方可求必中——搔得痒处，打到心坎，庶几可由此平步登天，直上青云；而尤不能不推口舌的神通，在功劳簿上多挂几笔了。

今人也许未尝继承古说客全部辞令的真髓，但皮毛却自得到一些。惯会摇唇鼓舌的人，好像命中才注定飞黄腾达，这不仅是一种登龙妙术，而且在登龙之后还须一以贯之。君不见许多堂堂男子，赖乎舌头扁、说话圆，空口说白话还会引人上钩么？下至妓女的灌米汤，也体会了一点逢人之好、声声入耳的真谛。

中国最会说话的人，除却上述，还当推列名三姑六婆的媒婆。即使是一个扫帚眉、斗鸡眼、塌鼻梁、三瓣嘴、满面

麻斑的丑姑娘，偏能说得标标致致，玉貌花容，天仙下凡也似，为骗一碗“冬瓜汤”，不知使多少人遗恨终身了。

从有钱有闲阶级的“淫民”（据《说苑》释为不事工作无功食禄者）的谈空说有，地北天南放言起，濡染成风，几乎整个国中都沾上好说闲话的癖性；不知多少人因此浪费了多少光阴，耽搁了多少事业。西谚云：“能操纵自己舌头的便是伟人。”然而伟人毕竟是少的。人们信口开河，虽亦有贬有誉，不过究以恶意者居多。“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舌头板子压死人”，盖以道听途说，穿凿附会，谬妄与荒诞自属难免。

不管大街或小巷，辄有两两三三，窃窃耳语。“莫言闲话是闲话，往往事从闲话来”；小则因你长我短，大则因张家长李家短偶起争端，便是一场纠纷的导火线。

此外，还有对某种事体根本一知半解、不甚明了的人，为了炫示闻见之渊博，不惜妄加蠡测，说得天花乱坠，仿佛目睹亲临，其实“燕说”不经，人言无据，有“原属捏造，以资谈助”者，有“事出有因，查无实据”者，更有经纬本事，波澜助兴者，胡人犬种，卫女狐绥，本是润色演义，将枝添叶，信口雌黄，无足轻重，而说者无心，听者有意，以耳为目，人云亦云，一传十，十传百，以讹传讹，经过几张“粲莲舌”的铺张夸大，便愈发花狸狐梢了。

抑有进者，闲言闲语发展到极端，便成了流言蜚语，流毒之深，令人咋舌。虽然，谣诼之兴，有时也不无更深刻的原因，像商人借造谣的手段“抬行市”属之，而尤以政客有目的之“吹风”（造空气）为甚也。

总之，口舌能“赐福”，也能“致祸”，虽云有其利必有其弊，毕竟不可惑之，而不可不慎之。

蚊 子

自从迁居到这个和大草场仅一街之隔的胡同，便和蚊子狭路相峙地消磨了一个又一个夏天。若说“以雷鸣夏”，这里可说“聚蚊成雷”。《埤雅》云：“蚊成市于暮。”其实，在我的房间里，简直卜昼卜夜可以欣赏它们“吹箫”，只是臂上红丘的刺痒，打消了这种雅兴。“饕蚊同旦暮”，可不如“岭猿同旦暮”的诗意图悠然。何况“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敕速速”的收蚊咒和放蚊咒自然无用，有用的蚊香、DDT却又买不起。

前几天隔壁“什锦香”的破门框上贴了“除三害”的标语。入晚，“长脚蚊公，短脚蚊母”便都活跃起来了。天气不算忒热，夜间蒙头大睡尚可将就，最是一灯如豆，坐对“韦编”的时候，蚊子们兴高采烈地上下左右前后舞着，毋宁说是冥顽不灵的蚊子对万物之灵的人的一种嘲弄。自尊心驱使，蓦还一掌，它们是死在我身上或书上了，然而审视那红色的液体却是我自家的血。

友人说：“这可以算是布施。一滴血在你无关大局，于蚊蚋则足以维生。”两千年前齐桓公在柏寝台，听得蚊虫的鸣叫，便“谓仲父曰：白鸟（即蚊）营营，是必饿耳。开碧纱橱进

之。”二百年前沈三白曾经留蚊于帐，徐喷以烟，使冲烟飞鸣，作青云白鹤观。我既不敢比拟齐桓公的宽宏大度，也根本没有沈三白这样的逸致闲情。因为我想，蚊子是会得寸进尺的。

1946年初夏